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引力传媒”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三) 本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四)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

(五)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衍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本届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共7名，具体为：1、提名罗衍记先生、王晓颖女士、李浩先生、潘欣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2、提名卢闯先生、郭秀华女士、郎劲松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卢闯先生、郭秀华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郎劲松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其本人已作出书面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举办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中费华武先生、黄昇民先生、甘培忠先生将不再连任新一届董事会董事。费华武先生、黄昇民先生及甘培忠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履职，积极发挥专业知识和经验特长，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以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董事会在此向费华武先生、黄昇民先生、甘培忠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调整方法，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0.51元/股调整为10.473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王瑞军等7名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49万股。由于公司在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实施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回购价格作了相应调整，回购价格调整为10.47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总额为513.177万元，资金来

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上述事项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按照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9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7111.30万股减至27062.3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27111.30万元减少为27062.30万元。

同意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减资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增加营业范围，在原有的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信息产品的技术开发与应用；电子计算机硬件、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项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将回购注销部分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将减少，同时为满足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具体事项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罗衍记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自2005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2、王晓颖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自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3、李浩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8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客户总监、北京营销中心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自2016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4、潘欣欣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5年8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媒介总监、媒介中心总经理、大客户中心总经理及广州公司总经理。自2015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助理总裁。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卢闯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学博士，具有会计学专业教授资格，2007年7月至今任教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自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郭秀华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法学副教授，律师。曾任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大学企业与公司法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清华大学法学院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课题研究员；现任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北京工业大学耿丹学院国际商学院副教授，中国商业法研究会理事。

3、郎劲松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文学博士。2002年7月至今，就职于中国传媒大学新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